

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与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华润医药控股”或“本公司”）拟收购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博雅生物”或“上市公司”）的股份（以下简称“本次收购”）。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就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括博雅生物及其下属企业）未来可能与上市公司产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

1、本公司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

2、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与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确保定价公允，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

3、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特此承诺。

（本页无正文，为《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规范与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之签章页）

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13 日